CMA
222400141868

监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HB602220003149

项目名称：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废气监测（厂区）

委托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委托监测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IZHOU BOLIAN TESTING TECHNOLOGY CO.,LTD. 检验检测专用章 520103900320

报 告 说 明

1.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CMA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4. 复制本报告需本公司批准，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5. 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6.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请；
7.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使用，违者必究。

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高跨路555号

客服专线：4008-524-555

电　话：0851-85605511

邮　编：550014

项目名称：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废气监测（厂区）

委托单位：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单位：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鄢嶺

报告编写人：

主要参加人员：潘明健、黄厚元、刘雷、张明、李凯

报告审核人：

报告签发人：

报告签发日期：2023年04月23日

目　录

1.监测任务.....1

2.监测依据.....1

3.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1

4.监测方法及监测使用仪器.....2

5.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3

5.1 生产工况.....3

5.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3

6.监测结果.....4

附图：监测基本情况照片.....7

1.监测任务

受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04月11日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位于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黔轮大道）的厂区废气情况进行委托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本监测报告。

2.监测依据

2.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2.2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2.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3.监测布点、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废气监测布点、监测时间及频次、监测项目见表3-1，见图3-1所示。

表3-1 废气监测布点、监测时间及频次、监测项目

监测布点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C区大门 FQ_1	非甲烷总烃、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风速、相对湿度）	2023年04月11日，3次/天，监测1天
B区大门 FQ_2		
A区大门 FQ_3		
一期压延大门 FQ_4		
一期成型大门 FQ_5		
一期硫化大门 FQ_6		
二期硫化窗外 FQ_7		
二期成型窗外 FQ_8		
二期压延大门 FQ_9		
三期压延大门 FQ_{10}		
三期成型大门 FQ_{11}		
三期硫化大门 FQ_{12}		
加油站南面 FQ_{13}		
加油站东面 FQ_{14}		
加油站北面 FQ_{15}		
加油站西面 FQ_{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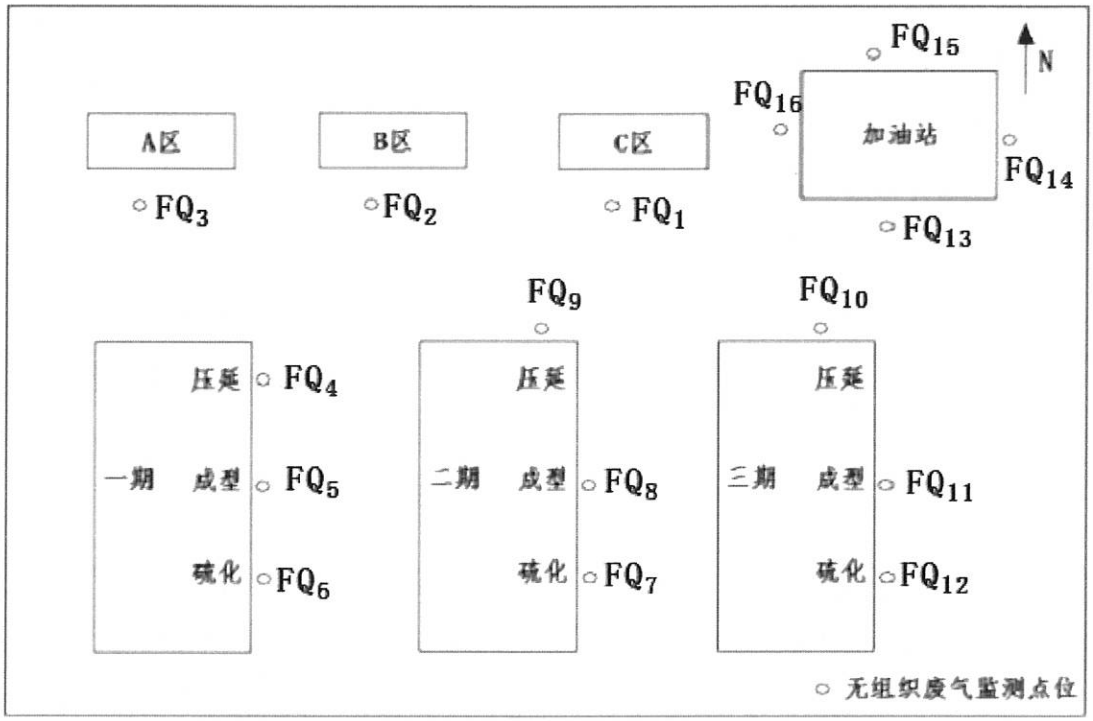


图3-1 监测布点图

4.监测方法及监测使用仪器

监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检出限见表4-1，主要使用仪器见表4-2。

表4-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监测依据及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气	采样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3
	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风速、相对湿度）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附2018年第1号修改单）（HJ 194-2017）	/

表 4-2 主要使用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规格	仪器编号
1	气相色谱仪	GC 9790 II 型	ZC-0403-0020
2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	ZC-0401-0247 ZC-0401-0248
3	多功能环境检测仪	Kestrel-3500 型	ZC-0402-0081 ZC-0402-0082

5.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中有关规定执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技术服务人员经考核并持有上岗证，对监测结果的准确性或有效性有显著影响或计量溯源性有要求的仪器设备，经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所有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1 生产工况

在委托监测期间，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生产。

5.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采样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进行。

6.监测结果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1 至表 6-2 所示。

表 6-1 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mg/m³）			
			第一次（A1）	第二次（A2）	第三次（A3）	平均值
非甲烷总烃	C 区大门 FQ_1（DA001）	2023 年 04 月 11 日	2.41	2.83	2.50	**2.58**
	B 区大门 FQ_2（DA002）		3.15	0.80	2.04	**2.00**
	A 区大门 FQ_3（DA003）		0.70	2.21	1.32	**1.41**
	一期压延大门 FQ_4（DA004）		1.28	1.30	1.49	**1.36**
	一期成型大门 FQ_5（DA005）		1.35	1.28	1.21	**1.28**
	一期硫化大门 FQ_6（DA006）		1.35	1.43	0.37	**1.05**
	二期硫化窗外 FQ_7（DA007）		0.40	0.40	0.63	**0.48**
	二期成型窗外 FQ_8（DA008）		0.42	0.43	0.44	**0.43**
	二期压延大门 FQ_9（DA009）		0.44	0.45	0.41	**0.43**
	三期压延大门 FQ_{10}（DA010）		3.24	3.78	3.48	**3.50**
	三期成型大门 FQ_{11}（DA011）		2.78	3.63	1.55	**2.65**
	三期硫化大门 FQ_{12}（DA012）		3.20	2.58	2.48	**2.75**
	加油站南面 FQ_{13}（DA013）		1.20	0.93	0.85	**0.99**
	加油站东面 FQ_{14}（DA014）		0.81	0.79	0.59	**0.73**
	加油站北面 FQ_{15}（DA015）		0.76	0.70	0.71	**0.72**
	加油站西面 FQ_{16}（DA016）		0.97	0.77	0.76	**0.83**

表 6-2 气象参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日期	点次编号	气温（℃）	气压（hPa）	风向	风速（m/s）	相对湿度（%）
C 区大门 FQ_1（DA001）	2023 年 04 月 11 日	第一次（A1）	16.3	86.8	/	静风	52
		第二次（A2）	16.3	86.8	/	静风	52
		第三次（A3）	16.5	86.8	/	静风	52
B 区大门 FQ_2（DA002）		第一次（A1）	16.5	86.8	/	静风	52
		第二次（A2）	16.7	86.8	/	静风	52
		第三次（A3）	16.7	86.8	/	静风	52
A 区大门 FQ_3（DA003）		第一次（A1）	16.5	86.8	/	静风	52
		第二次（A2）	16.7	86.8	/	静风	52
		第三次（A3）	16.7	86.8	/	静风	52
一期压延大门 FQ_4（DA004）		第一次（A1）	16.7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6.7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6.7	86.8	/	静风	51
一期成型大门 FQ_5（DA005）		第一次（A1）	16.7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6.7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6.7	86.8	/	静风	51
一期硫化大门 FQ_6（DA006）		第一次（A1）	16.7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6.7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6.7	86.8	/	静风	51
二期硫化窗外 FQ_7（DA007）		第一次（A1）	17.5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8.2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8.6	86.8	/	静风	51
二期成型窗外 FQ_8（DA008）		第一次（A1）	17.6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8.3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8.8	86.8	/	静风	51

监测点位	日期	点次编号	气温（℃）	气压（hPa）	风向	风速（m/s）	相对湿度（%）
二期压延大门 FQ_9（DA009）	2023 年 04 月 11 日	第一次（A1）	17.8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8.4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8.8	86.8	/	静风	51
三期压延大门 FQ_{10}（DA010）		第一次（A1）	19.5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9.9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20.4	86.8	/	静风	51
三期成型大门 FQ_{11}（DA011）		第一次（A1）	19.7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9.9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20.5	86.8	/	静风	51
三期硫化大门 FQ_{12}（DA012）		第一次（A1）	19.8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20.1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20.6	86.8	/	静风	51
加油站南面 FQ_{13}（DA013）		第一次（A1）	17.6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8.2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8.4	86.8	/	静风	51
加油站东面 FQ_{14}（DA014）		第一次（A1）	17.8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8.3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8.5	86.8	/	静风	51
加油站北面 FQ_{15}（DA015）		第一次（A1）	18.8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9.5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9.9	86.8	/	静风	51
加油站西面 FQ_{16}（DA016）		第一次（A1）	18.8	86.8	/	静风	51
		第二次（A2）	18.9	86.8	/	静风	51
		第三次（A3）	19.5	86.8	/	静风	51

附图：监测基本情况照片



项目门头（采样人员）



项目门头（采样人员）



废气采样



废气采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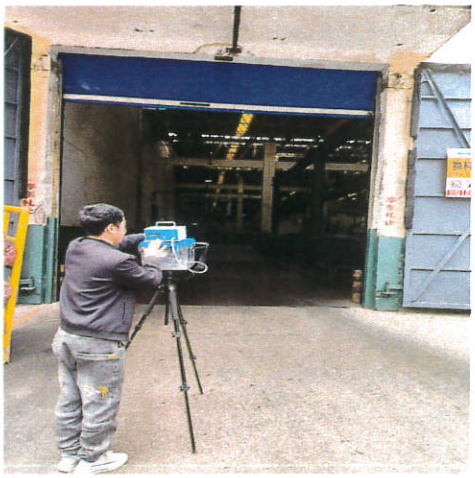
废气采样



废气采样



废气采样



废气采样



废气采样



废气采样

报告完

监测结果参考结论

报告名称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废气监测（厂区）
报告编号	HB602220003149

参考结论

类别	参考标准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结论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C区大门 FQ_1	非甲烷总烃	10mg/m³	监测期间，该项目12个监测点位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标准限值要求。
		B区大门 FQ_2			
		A区大门 FQ_3			
		一期压延大门 FQ_4			
		一期成型大门 FQ_5			
		一期硫化大门 FQ_6			
		二期硫化窗外 FQ_7			
		二期成型窗外 FQ_8			
		二期压延大门 FQ_9			
		三期压延大门 FQ_{10}			
		三期成型大门 FQ_{11}			
		三期硫化大门 FQ_{12}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加油站南面 FQ_{13}		4mg/m³	监测期间，加油站周界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标准限值要求。
		加油站东面 FQ_{14}			
		加油站北面 FQ_{15}			
		加油站西面 FQ_{16}			
备注	监测结论所引用的监测数据见编号为HB602220003149报告中表6-1和表6-2所示。				

贵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